

广东省药品检验所文件

粤药检质〔2022〕85号

关于邀请参加2022年能力验证计划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广东省药品检验所是中国合格评定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能力验证提供者(认可号CNAS PT0070)。为满足各检测实验室对能力验证活动的需求,持续提升各实验室检验检测能力和质量保证水平,确保检验检测结果的准确可靠,我所依据ISO/IEC 17043-2010《合格评定能力验证通用要求》组织和实施能力验证活动,2022年组织实施的能力验证计划目录详见附件1。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报名事项

为更好地服务参加者,我所将通过“能力验证综合服务平台”向参加者提供报名、缴费、样品确认、结果报送、技术报告下载、通知公告及实验室能力验证工作管理等服务。参加实验室请登录我所公众网站首页(<http://gdidc.gd.gov.cn>)点击“能力验证

综合服务平台”，点击“注册/登录”进行报名。

二、缴费信息

根据省财政厅要求，我所能力验证项目收费缴入广东省财政专户统一管理。参加单位报名成功后，我所将开具“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并上传至“能力验证综合服务平台”，参加单位凭缴款通知书，按照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流程进行缴费（具体流程和缴费需知详见附件2、3），缴款后按照附件说明取得“广东省非税收入电子票据”，我所不开具增值税发票。

三、联系方式

（一）联系地址：广东省药品检验所，广州市黄埔区神舟路766号，邮编510663。

（二）联系人：李玮，020-81865300。

附件：1. 2022年能力验证计划目录
2. 缴款流程
3. 转帐缴款需知

广东省药品检验所
2022年4月24日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附件 1

广东省药品检验所 2022 年能力验证计划目录

序号	计划编号	计划名称	测试项目	涉及的检测方法	领域代码	报名时间	发样时间	费用（元）	备注
1	GDIDC-PT-011	管碟法（二剂量）测定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含量	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含量	《中国药典》2020 年版二部及四部通则 1201	022402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	2022 年 7 月	免费	仅限广东省内实验室参加，本项目为非认可项目
2	GDIDC-PT-012	中药饮片的真伪鉴定	黄柏、砂仁*、乌梢蛇*、青葙子*、罗布麻叶*	《中国药典》2020 年版一部、四部通则 0212 及药典增补本	022401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	2022 年 9 月	2000	打*品种为非认可品种
3	GDIDC-PT-013	化妆品中二噁烷的测定	二噁烷	《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2015 年版）	023005	2022 年 5 月 31 日前	2022 年 6 月	免费	非认可项目

注：能力验证样品制备可能有时被分包。分包时，会分包给有能力的分包方，并且能力验证提供者对该工作负责。

附件 2

缴款流程

缴款方式：缴款单位（个人）可根据“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及附件 3《转账缴款需知》或扫描“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上二维码进行缴纳费用。

票据领取方式：1、缴款完成后可扫描“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上二维码获取电子票据；2、可联系付款银行打印票据；3、还可访问广东省财政厅公共服务支付平台（<http://wsjf.gdgpo.gov.cn/GdOnlinePay/>）自助查询下载电子票据或申请纸质票据寄递（运费到付）。

请注意：缴款单自开具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请在有效期内完成缴款。如已在银行打印纸质票据，则不能再获得电子票据。**缴款步骤一经完成，电子票据即根据缴款通知书内容自动生成，不可作废、变更等。**故请收到缴款单后仔细核对，如有问题，请及时联系财务科丘小姐，联系电话：020-81880342。

转账缴款需知

(广东省省级非税收入缴款通知书背面)

缴款单位(个人)如涉及转账缴款的,请划入以下代收银行账号并认真阅读相关注意事项:

一、各代收银行账号资料:

平安银行	账户名称: 广东财政代收费专户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账号: 99417001000017
工商银行	账户名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广东财政代收费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 3602000911200315368
中国银行	账户名称: 广东财政代收费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 9335240018535022
建设银行	账户名称: 广东财政代收费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	账号: 20880001
农业银行	账户名称: 待报解地方预算收入非税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环市支行	账号: 44031601012001978
邮储银行	账户名称: 广东省财政代收费专户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号: 4415602002366752

二、注意事项:

1、同行/跨行转账。

以上六家代收银行均可接受省内外同行/跨行转账。缴费单位应要求开户行柜台人员在转账凭证“附加信息及用途栏”注明以下信息或发送电子包至以上六家代发行:“省非税”3个字、缴款通知书上的执收单位编码、缴款通知书号码、两个校验码,“附加信息及用途栏”或电子包数据内容和转账金额必须完整无误,否则将造成代收银行退票。转账凭证填写见附图。

转账财政票据领取。

各缴款单位(个人)跨行同行/转账缴款成功后,请在三个月内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领取财政票据。

(1)缴款单位(个人)可持相关转账证明前往划入的对应代收银行开户行领取或由执收单位代领取后转交缴款单位(个人)。

(2)跨行转账划入平安银行、邮储银行账号的缴款单位(个人)可凭相关转账证明到深圳地区平安银行、邮储银行任意网点补打财政票据,或通过平安银行省非税转账查询电话(0755-22168125/22168126),邮储银行省非税转账查询电话(0755-22228264)进行确认,并提供相关转账证明信息后由平安银行、邮储银行邮递财政票据。

2、省内(不含深圳地区)同城持转账支票缴款。

缴款单位(个人)在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开户的,可持本单位开户银行的转账支票连同缴款通知书直接到同城的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进行缴款,缴款后即可从收款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处取得财政票据。